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26-0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2026年6月24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及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符合最高额度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范围内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公司根据上述决议,择机购买了相关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一)2026年2月5日,公司出资2000万元,向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长江资管悦享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产品代码:8090YX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  
(1)债权类资产:交易所和银行间上市交易的债权类资产,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项目收益债、各类金融债、央行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集合票据、集合债券、非公开发行业务、资产支持证券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优先级、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永续债、同业存单、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债券逆回购、银行存款;

(2)期限较短衍生品类资产:国债期货。

本产品属于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通过主要投资于上述资产构建的投资组合,符合《运作规定》组合投资的要求。

本产品可与债券正回购、债券回购为提升组合收益提供了可能,但也存在一定的风险。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本计划投资其他品种的,管理人、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合同约定变更后,可以将该纳入本计划的投资范围,但应为管理人和托管人相关系统准备以及投资组合调整留出必要的时。

4、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3.4%+超额收益  
5、产品收益起始日:2026年02月06日  
6、产品到期日:每6个月可赎

(二)2026年2月3日,公司出资1000万元,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华泰如意宝1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产品代码:041341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  
本集合计划投资于依法发行的各类金融工具,具体包括商业银行理财产品、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国债、债券逆回购、央票、金融债、企业债、债券型基金、资产支持证券优先级、保险资管产品、收益凭证、场外期权等证监会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本计划投资的各类资管产品限于投资同类标准化资产。

4、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2.15%-3.2%  
5、产品收益起始日:2026年02月04日  
6、产品到期日:每6个月可赎

(三)2026年1月27日,公司出资2000万元,向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方正证券稳健专享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产品代码:WZ2001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国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机构债、中央票据、政策性金融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FPN、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债券逆回购、债券型基金、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基金、国债逆回购固定收益类资产;国债期货。

本计划可参与债券正回购业务,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本计划投资其他品种,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该纳入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范围。

4、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6个月后的每月10日、20日可赎  
5、产品收益起始日:2026年01月28日  
6、产品到期日:4.0%+超额收益

(四)2026年1月21日,公司出资3000万元,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中银理财-乐享天庆16号

##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2、产品代码:LCXTJQZS16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  
本理财产品募集的资金主要投资于以下金融工具:

(1)现金;  
(2)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  
(3)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市场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

(4)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机构、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4、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2.5%+超额收益  
5、产品收益起始日:2026年01月22日  
6、产品到期日:随付可赎  
(五)2026年1月12日,公司出资2000万元,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外资信托-粤湾信安6M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产品代码:ZT0E07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  
(1)现金、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基金;

(2)由中信证券担任受托机构的“保险资管公司发行的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资产管理产品或由信托公司发行的固定收益类信托投资信托计划”;

(3)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其他品种的投资的其他品种;  
(4)信托计划保障基金。  
4、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2.3%  
5、产品收益起始日:2026年01月13日  
6、产品到期日:每6个月可赎  
(六)2026年1月9日,公司出资3000万元,向长江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长江资管悦享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产品代码:809611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  
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范围为:交易所和银行间上市交易的债权类资产,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铁道债、企业债、公司债、专项债、项目收益债、各类金融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央行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集合票据、集合债券、非公开发行业务、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永续债、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同业存单、债券逆回购、银行存款等;金融衍生品工具:国债期货。

本计划属于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通过主要投资于上述投资标的,符合《运作规定》组合投资的要求。

本计划可参与债券正回购,债券回购为提升组合收益提供了可能,但也存在一定的风险。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本计划投资其他品种的,管理人、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合同约定变更后,可以将该纳入本计划的投资范围,并应为管理人和托管人相关系统准备以及投资组合调整留出必要的时。

4、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2.6%+超额收益  
5、产品收益起始日:2026年01月14日  
6、产品到期日:每6个月可赎  
(七)2026年12月12日,公司出资3000万元,向长江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长江资管悦享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产品代码:809612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  
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范围为:交易所和银行间上市交易的债权类资产,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铁道债、企业债、公司债、专项债、项目收益债、各类金融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央行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集合票据、集合债券、非公开发行业务、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永续债、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同业存单、债券逆回购、银行存款等;金融衍生品工具:国债期货。

本计划属于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通过主要投资于上述投资标的符合《运作规定》组合投资的要求。

本计划可参与债券正回购,债券回购为提升组合收益提供了可能,但也存在一定的风险。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本计划投资其他品种的,资产管理人在与资产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合同约定变更后,可以将该纳入本计划的投资范围,并应为管理人和托管人相关系统准备以及投资组合调整留出必要的时。

4、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2.6%+超额收益  
5、产品收益起始日:2026年01月14日  
6、产品到期日:每6个月可赎  
(七)2026年12月12日,公司出资3000万元,向长江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长江资管悦享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产品代码:809613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  
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范围为:交易所和银行间上市交易的债权类资产,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铁道债、企业债、公司债、专项债、项目收益债、各类金融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央行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集合票据、集合债券、非公开发行业务、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永续债、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同业存单、债券逆回购、银行存款等;金融衍生品工具:国债期货。

本计划属于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通过主要投资于上述投资标的符合《运作规定》组合投资的要求。

证券代码:603045 证券简称:福达合金 公告编号:2026-005

##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以人工送达、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6年2月6日10时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董事长王志杰先生主持,会议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3人,不在场董事委托出席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积极响应国家科技创新政策导向,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力度,同时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优化债务结构,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科技创新债券。

三、会议主要内容  
1.审议通过《关于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定于2026年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7)。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3045 证券简称:福达合金 公告编号:2026-006

##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议案》,为积极响应国家科技创新政策导向,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力度,同时满足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具体如下:

一、本次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规模:本次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的科技创新债,并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及本次债券发行注册额度和有效期内择机一次或多次发行,最终注册额度将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载明的额度为准。

2.发行期限  
本次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期限为不超过10年(含10年)。

3.发行利率  
本次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利率将根据公司信用评级、发行时的市场状况以及监管部门有关规定确定。

4.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5.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结合公司用途需求,扣除发行费用后,可用于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如科技创新领域的项目建设、研发投入、并购重组(含参股)、偿还债务、补充营运资金等用途,增强企业科技创新能力,拓宽并购资金来源符合法律法规的用途。

6.决议有效期  
本次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相关决议在本次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及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二、本次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授权事项  
为更好把握科技创新债券发行时机,提高融资效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全权办理与本次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办理本次发行的申报事宜,包括编制、修改、签署申报申报材料及其相关法律法规文件;  
2.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章程》规定,按照监管部门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调整或变更本次注册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发行期限、发行利率、发行利率、发行期限、发行对象及其他与本次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以及决定本次发行的发行时机等;

3.办理发行与相关手续,并按监管要求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承销协议的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5.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  
6.聘请为本次发行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及其他人员,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所有事宜;  
7.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如需),并办理与其他相关的事项;  
8.办理与本次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有关的其他全部事宜。

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本次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在有效期内及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持续有效。  
三、本次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影响  
若本次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成功注册发行,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有效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提升公司流动性管理能力,同时依托市场化定价机制降低综合融资成本,为公司战略发展提供中长期资金支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本次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审议程序  
本次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科技创新债券发行将严格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批准,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发行注册在有效期内实施。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3045 证券简称:福达合金 公告编号:2026-007

##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2月26日  
●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26年2月26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五道308号福达合金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网上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2月26日上午9:15-下午3:00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议案》	√
3	上述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1.议案名称:2026年2月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7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验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短信等方式,委托信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投票服务,上证信息将通过智能短信等方式,根据授权接收短信的股东名单主动推送股东大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参会邀请,议案接收短信。投资者在收到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一键投票服务用户指南》(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1/1\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可通过短信接收的参会短信,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采取记名投票方式。  
(三)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所有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种别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采取记名投票方式。  
(五)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包括原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及参与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类别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45 福达合金 2026/2/1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6年2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登记地点:浙江省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五道308号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法人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本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他表明身份的有价证券、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3)网络投票系统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4)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秘  
联系电话:0577-56887112  
传真电话:0577-56887112  
邮箱:jian@fuda.com.cn  
联系地址:浙江省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五道308号  
2.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附件:1.授权委托书  
2.拟备文件  
3.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特此公告。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7日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7日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7日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7日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7日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7日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7日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7日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7日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7日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7日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7日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7日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0850 证券简称:中电科数 公告编号:2026-004

##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2月27日  
●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26年2月27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299号上海世博瀚逸酒店2楼多功能厅C  
(五)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网上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2月27日上午9:15-下午3:00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议案》	√
3	上述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1.议案名称:2026年2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6年2月7日的《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网址: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或股东身份验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大”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短信等方式,委托信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投票服务,上证信息将通过智能短信等方式,根据授权接收短信的股东名单主动推送股东大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参会邀请,议案接收短信。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机(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1/1\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可通过短信接收的参会短信,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采取记名投票方式。  
(三)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所有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种别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采取记名投票方式。  
(五)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包括原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类别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50 中电科数 2026/2/1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护照、个人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被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被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  
3.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的自然人签署。如委托书由委托股东授权他人签署,则被授权签署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需公证。  
4.监事非自然人,代理人代理权限仅限于代为行使表决权。  
5.公司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6.参会登记不作为A股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白莲泾路127号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2楼证券事务部  
(三)登记时间:2026年2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21-33392088  
2.法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被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  
3.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的自然人签署。如委托书由委托股东授权他人签署,则被授权签署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需公证。  
4.监事非自然人,代理人代理权限仅限于代为行使表决权。  
5.公司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6.参会登记不作为A股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白莲泾路127号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2楼证券事务部  
(三)登记时间:2026年2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21-33392088  
2.法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被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  
3.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的自然人签署。如委托书由委托股东授权他人签署,则被授权签署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需公证。  
4.监事非自然人,代理人代理权限仅限于代为行使表决权。  
5.公司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6.参会登记不作为A股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白莲泾路127号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2楼证券事务部  
(三)登记时间:2026年2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21-33392088  
2.法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被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  
3.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的自然人签署。如委托书由委托股东授权他人签署,则被授权签署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需公证。  
4.监事非自然人,代理人代理权限仅限于代为行使表决权。  
5.公司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6.参会登记不作为A股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白莲泾路127号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2楼证券事务部  
(三)登记时间:2026年2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21-33392088  
2.法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被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  
3.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的自然人签署。如委托书由委托股东授权他人签署,则被授权签署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需公证。  
4.监事非自然人,代理人代理权限仅限于代为行使表决权。  
5.公司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6.参会登记不作为A股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白莲泾路127号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2楼证券事务部  
(三)登记时间:2026年2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21-33392088  
2.法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被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  
3.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的自然人签署。如委托书由委托股东授权他人签署,则被授权签署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需公证。  
4.监事非自然人,代理人代理权限仅限于代为行使表决权。  
5.公司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6.参会登记不作为A股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白莲泾路127号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2楼证券事务部  
(三)登记时间:2026年2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21-33392088  
2.法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被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  
3.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的自然人签署。如委托书由委托股东授权他人签署,则被授权签署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需公证。  
4.监事非自然人,代理人代理权限仅限于代为行使表决权。  
5.公司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6.参会登记不作为A股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白莲泾路127号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2楼证券事务部  
(三)登记时间:2026年2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21-33392088  
2.法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被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  
3.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的自然人签署。如委托书由委托股东授权他人签署,则被授权签署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需公证。  
4.监事非自然人,代理人代理权限仅限于代为行使表决权。  
5.公司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6.参会登记不作为A股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白莲泾路127号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2楼证券事务部  
(三)登记时间:2026年2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21-33392088  
2.法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被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  
3.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的自然人签署。如委托书由委托股东授权他人签署,则被授权签署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需公证。  
4.监事非自然人,代理人代理权限仅限于代为行使表决权。  
5.公司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6.参会登记不作为A股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白莲泾路127号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2楼证券事务部  
(三)登记时间:2026年2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21-33392088  
2.法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被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  
3.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的自然人签署。如委托书由委托股东授权他人签署,则被授权签署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需